

山东中汇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100 万立方米保税罐区及配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6 月 09 日, 山东中汇物流实业有限公司根据 100 万立方米保税罐区及配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检测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山东省桓台经济开发区, 占地面积 245433m², 建设性质为新建; 建设内容一期工程为 30 万立方米储油罐组, 其中包括 1 座 30 万立方罐 (6 台 5 万 m³ 储罐); 主体工程包括油罐区 51300m²、末站 23739m²; 辅助工程包括办公楼 1440m²、输油泵区 120m²、消防站 240m²、卸车区以及相应的辅助设施等; 公用工程包括供水系统、供电系统、供热系统; 环保工程包括: 污水收集池 500m³、事故水池 1500m³、初期雨水池 500m³、化粪池、隔音降噪设施等。污水处理装置、危险废物暂存间、固体废物暂存场所等依托山东汇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设备为: 原油储罐 6 台、转油泵 2 台、抽罐底泵 1 台、传输泵 3 台等设备。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6 年 6 月由山东同济环境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 2016 年 7 月 06 日通过桓台县环境保护局审批 (桓环许字 [2016]123 号), 项目环保设施 2016 年 8 月开工建设, 2018 年 12 月建成。环保设施同期竣工并进行调试运行, 山东博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18 日对该项目进行现场检测; 项目未办理排污许可证, 建设至建成过程中无环境举报、投诉和处罚。

(三) 投资情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 107232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为 3990 万元,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的 3.72%。本项目分期投资建设, 一期工程实际总投资 40871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为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的 2.5%。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东中汇物流实业有限公司根据 100 万立方米保税罐区及配套项目一期工程 (30 万立方米储油罐组) 的主体工程及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其余设备后期建设安装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现状与环评报告书内容基本一致，因为项目中汽运装车业务未进行运营，所以油气回收系统已永久停用，也不产生有组织废气。项目分期验收，其余设备后期建设安装。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为储罐冲洗水、含油废水、蒸汽冷凝水、生活污水。蒸汽冷凝水收集后用于消防补充水；储罐冲洗水、生活污水与含油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汇丰石化集团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回用于汇丰石化集团公司中水系统进一步处理后回用。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为油品装卸、油品进出时产生的装卸废气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过程中各类机泵产生的噪声，采取的降噪措施为车间内合理布局、建筑隔音和距离衰减等。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为清罐油泥、废法兰片、生活垃圾。清罐油泥送至汇丰石化集团延迟焦化装置回炼利用；废法兰片为危险废物依托汇丰石化危废暂存间储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外运。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无其他环保设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验收检测期间，废水排口主要污染物排放最大值：COD：43.4 mg/L、氨氮：0.304mg/L、石油类：<0.06mg/L、pH 值：8.26（无量纲）、硫化物：<0.005mg/L、悬浮物：6mg/L 检测结果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相关标准要求。

2. 废气

检测结果表明，检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厂界最大值为 0.98mg/m³，符合《石油炼制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0-2015）中表 5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3. 厂界噪声：

监测报告结果表明，厂界噪声值昼间最大为 57.4dB(A)，夜间最大为 48.5dB(A)。厂界噪声值达到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未进行监测，但厂家进行了产生量统计，未发现超标排放情况。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不涉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6.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污水处理站 COD、氨氮、悬浮物处理效率分别为 64%、98%、82%。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按照环境要素监测结果，项目周边地表水为东潞龙河，距离约 2000 米，项目产生的储罐冲洗水、生活污水与含油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汇丰石化集团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回用于汇丰石化集团公司中水系统进一步处理后回用。废水对地表水影响较小；项目距最近的敏感点—吴磨新村约 270 米，项目产生的噪声衰减到敏感点后对老官庄影响较小；项目属于原油储存行业，产生的危险废物得到了有效处理，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较小；项目产生的废气具有较完善的处理装置，验收监测报告结果表明达标排放，对周围的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要求，验收组对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并进行了详细分析和讨论，提出了整改建议。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经补充相关资料、现场进行相应整改后，可以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标准要求，达到了验收合格标准，同意通过验收。

七、存在问题及建议：

- 1、一般固废暂存场所不规范，应分区存放并挂牌表示。
- 2、严格落实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3、加强现场管理和对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确保设施高效运行，最大限度的减少对环境的影响，严禁环保设施不正常运行或故障下生产。
- 4、完善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保养等相关记录。

以上问题整改完成后，将整改前后照片发给验收组确认后通过验收。

八、验收人员信息：

项目验收工作组成员信息见附件。



山东中汇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100 万立方米保税罐区及配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企业代表	刘华成	山东中汇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864302902	刘华成
企业代表	吴振民	山东中汇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部长	13605339740	吴振民
检测代表	王凯	山东博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经理	13409063097	王凯
环评代表	孟鹏超	山东同济环境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953395420	孟鹏超
专 家	耿殿荣	山东大成农化有限公司	高工	13953302881	耿殿荣
专 家	马艳飞	山东理工大学	副教授	15964460942	马艳飞
专 家	乔光明	淄博市辐射环境和危险物监督管理中心	高工	13864302881	乔光明



山东中汇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2019年6月09日